

华中农业大学

校研务〔2021〕30号

关于印发《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 开题报告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
校属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管理办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院

2021年9月29日



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管理办法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（以下简称“开题报告”）是开展学位论文工作的基础，是研究生培养过程的重要环节。为

1. 选题应坚持分尖原则。研究课题在理论意义、学术水平和实用价值等方面具有较高水准，学术型研究生选题应在学术方面具有开拓性，专业型研究生选题应在技术应用方面具有创新性。

因特殊原因未能按规定开题的研究生，应申请延期开题，申请人需填写《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开题报告延期申请表》，最长延期不得超过12个月。

第七条 为保证课题研究时间和学位论文质量，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开题时间与论文答辩至少间隔10个月；学术学位硕士研究生开题时间与论文答辩至少间隔12个月；博士研究生开题时间与论文答辩至少间隔18个月。

第四章 开题报告论证组织

第八条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工作由学院统一组织，学院按一级学科、二级学科、专业学位类别（领域）或课题组组成

第十条 论证小组在开题报告过程中，应坚持标准，严格要求，实事求是，以身作则，弘扬良好的学术风尚和严谨的治学态度。

不得讲人情，将

第十一章 流程和要求

第十一条 学院研究生教育中心在研究生一体化系统研

(二) 成立论证小组。学院组织成立开题报告论证小组，组长负责开题论证组织工作，秘书负责考核过程的安排，记录及整理开题相关材料。

(三) 学生网上申请。开题前5天，研究生在一体化系统中填报开题报告基本信息。

(四) 环节公示。学生姓名、学位类型、开题时间、地点、课题名称、论证组成员等信息将在研究生院网站公示。

(五) 汇报答辩。采取个人汇报和答辩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(七) 宣读决议。研究生本人及列席人员回到会场，论证小组组长现场宣布学位论文开题是否通过的决定，同时在《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论证意见》上填写评审结果。

(八) 修改意见

第十四条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通过后，原则上不得更改学位论文选题。在学位论文撰写过程中，若根据课题研究需要，确需对研究课题进行重大调整的，研究生须填写《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题目变更申请表》，经导师同意、学院审批后，按照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程序重新组织开题。

第十五条 研究生对开题报告评审结果如有异议，可在开题报告会结束之日起10日内，向所在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诉。所在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对学生提出的申诉进行复查，并在接到书面申诉起15日内作出复查结论。

为及并不止于此，在此过程中，研究生导师应提供必要的指导和帮助，对研究生开题报告进行认真审阅，并提出修改意见。开题报告经导师审阅通过后，由研究生填写《开题报告》，并由导师签字盖章。开题报告经导师签字盖章后，由研究生提交给所在学院的研究生教学秘书。研究生教学秘书将开题报告整理成册，并报研究生院备案。研究生院将对开题报告进行抽查，抽查不合格的开题报告，将视同开题不合格，研究生须在3个月内重新开题。开题报告经导师签字盖章后，由研究生提交给所在学院的研究生教学秘书。研究生教学秘书将开题报告整理成册，并报研究生院备案。研究生院将对开题报告进行抽查，抽查不合格的开题报告，将视同开题不合格，研究生须在3个月内重新开题。

第十二条 研究生院定期组织开题报告评审工作，由研究生院教学秘书负责，各学院研究生教学秘书协助。开题报告评审工作由研究生院统一组织，各学院配合。开题报告评审工作由研究生院统一组织，各学院配合。

第六章 开题结果及处理

第十三条 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评审结果分为“通过”和“不通过”两类。“通过”者方可进入学位论文正式撰写环节。

“不通过”者，须根据开题报告论证小组评审意见进行修改。硕士研究生在2个月内重新开题，博士研究生在3个月内重新开题。开题时间以研究生一体化系统中的最后开题通过记录为准。

累计两次开题报告不通过，认为不宜继续培养的，依据《华中农业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细则（修订）》，硕士研究生按硕士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处理，博士研究生按博士研究生学籍管理规定处理。